

活生生的见证 亡命徒找到重生路

“这样一个五毒俱全的人，一朝得法修炼就戒掉了那么多的恶习，从此成了好人中的好人，这个法轮功了不起，太了不起了！传授这个法的师父太伟大了！令我震撼，非常震撼！”一位大陆律师被一个吸毒犯人“浪子回头”的经历深深震撼，连连感叹。

律师：深监大牢里吸毒犯的 修炼故事震撼了我

2017年春夏之交，法轮功学员张冰找到律师，请他为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做辩护。为了安全起见，律师留张冰在家过夜，无意之中看见他上身一条刺目疤痕，从胸部凸显到腹部。

律师询问疤痕来历，才知道张冰原本是一个吸毒犯，是黑道上的亡命之徒，身陷大牢时开始修炼法轮功。

张冰曾经吸毒、打、砸、偷、抢、砍杀无所不及，打破头、砍伤腿是经常的事；一次不要命的火拼中被打伤，肠子滑落出来，肋条骨被砍断四根……多次进出收容所、戒毒所、看守所、监狱。亲戚们因此断绝来往，左邻右舍躲避他。母亲骂他：“当初怎么不把你掐死呢？！现在牙齿恨掉了往肚里吞。哪辈子造的孽哟。”

张冰后来再次因吸毒被关进监狱，人生却因此发生了逆转。张冰说，“那时，监狱关押了不少法轮功学员。监狱对法轮功学员迫害得真厉害，连我这个黑道上的人都看不下去。可他们法轮功学员不管在怎么样的对待下，都能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而且还不恨不怨，坦然面对。又不是一个人、两个人，几乎都那样。我就觉得法轮功不一般，特别！哪有这样好的人？没见过，从来没见过！”

“像我这样连生身之母都瞧不

起的人，他们却给予极大的关怀，哪有这样好的人？没见过，从来没见过！”

就这样，内心被感动的张冰开始修炼法轮功。后来由于表现突出，他被提前释放了。母亲高兴地说：“浪子回头金不换，给座金山都不换！”妻子也带着儿子回到他身边，一起修炼法轮功了。

张冰的经历让律师倍感震撼，“那个戒毒，母亲恨戒不掉；关戒毒所戒不掉；关看守所戒不掉；关监狱还是戒不掉！那毒瘾上来了多难熬哟，这是真的，可修炼法轮功了，没人说，没人劝，就自觉自愿、悄无声息地不吸了，断绝了，还有那些个衍生的恶习。法轮功有这么大的吸引力、凝聚力、约束力呀，非神力不可！”

律师说，“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太慈悲！法轮功太伟大！法轮功修炼人太了不起！”“‘真、善、忍’是普世的价值理念，法轮功也一定会弘传全球！”

一个亡命之徒获得新生

昕航出生于1967年，初中未毕业就开始在社会上混，成天腰里别把刀，好勇斗狠。因为打架斗殴，他的肝脏被对手捅破过，心包被捅破过，为打架进看守所、劳教所六次，前后加起来长达十年。

在1992年一次打斗中，他因脚受伤，疼痛难忍，吸食海洛因止



痛，又染上了毒瘾。2000年为了筹集毒资，他拿刀砍伤人，再被关进了监狱。2004年刑满释放后，又重新开始吸毒，而且毒瘾越来越大，发展到大动脉注射，戒毒所都不敢收留他。此时的他面如土灰，骨瘦如柴，双腿浮肿，废人一个，不得不回到老家。

他曾想戒毒，花了很多钱，但是毫无结果。为摆脱这梦魇般的生活，他选择自杀。第一次上吊，两公分粗的麻绳断掉；第二次注射超大剂量毒品，很快被发现抢救过来。

到了2006年底，他多病缠身的大哥因为修炼法轮功后百病全无了，于是他母亲就让他大哥带他一起炼法轮功。已经走投无路的他，在大哥的劝说下捧起《转法轮》接连看了三遍，他忽然明白了这是一本教人做好人的书。当时他后悔得嚎啕大哭，心想如果早日看到这本书，何至于落到今天这般境地？！他对自己说：“这功我一定要坚定地炼下去。”

从2007年元月1日开始，他他开始看《转法轮》，也就半个月的时间，他的双腿浮肿就消下去了，以前花了很多钱未能戒掉的毒瘾，没花一分钱就消失得无影无踪，此后他脸色红润，身体得到完全康复。◇

伊春法轮功学员汪志谦历经十二年冤狱迫害

黑龙江省伊春市金林区（原金山屯区）法轮功学员汪志谦，因坚持信仰真善忍，于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被绑架，之后他被非法判刑十二年，当时已六十五岁的汪志谦被非法关押在佳木斯监狱遭迫害，在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七十七岁的汪志谦，历经十二年的冤狱终于回到家中。

在修炼法轮大法前，汪志谦曾患有胃、肾病，吃什么药都不行。一九九六年，他开始修炼法轮功后，半年内身体健康了。他修炼后，非常热心帮助别人，自然而然地成了金山屯法轮大法辅导站站站长。元凶江泽民发动迫害法轮功后，他遭到严重迫害。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江泽民集团在广播、电视等媒体污蔑法轮大法，汪志谦一家法轮功学员都上北京向国家反映法轮功真相，从北京回来后，汪志谦被非法拘留十五天。

一九九九年十月，片警到汪志谦家说，没收的东西按法律可以要回。汪志谦听后立即去公安局去要东西，却被非法拘留。十月十八日，他被劫持到伊春劳教所非法劳教三年。金山屯公安分局警察还觉得迫害得太轻，又到伊春劳教所毒打他，编造一些借口，对他加期一年。

二零零零年，在伊春劳教所，当时五十多岁的汪志谦遭“转化”迫害，经常被毒打、体罚。有一次，一个狱警将汪志谦带到三楼台球室，用手铐把他吊起来，只有脚尖着地。这种吊刑，许多人连十分钟都坚持不了，长时间会导致人胳膊、腿残废，可汪志谦被连续吊铐八个小时，一连吊了三天，才把他放回到集训队。

第二天，汪志谦又被关进了铁笼子，站不直，躺不直，每天只有两碗玉米粥，稀得跟水似的。一关就是十五天。包夹犯人不许他说

话，经常骂他。有一次，汪志谦被包夹刁胜利一脚踢在心口上，跌倒在地十几分钟起不来。

伊春劳教所还逼迫法轮功学员无休止地干苦工，每天干活到半夜，定额很高，质量要求也很高。法轮功学员每天都挨打挨骂，吃不饱，睡不好，苦不堪言。

二零零一年九月，汪志谦被转到绥化劳教所。

二零零二年，绥化劳教所为强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动用了各种酷刑，如电刑、上大挂、所有警械、手指甲钉竹签。汪志谦因为拒绝洗脑，遭狱警电棍电击。在新建的专门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的大楼浴室内，狱警用酷刑逐个迫害法轮功学员，强迫他们写放弃信仰的“三书”。汪志谦被吊打致昏死过去，同时大、小便失禁。

二零零三年十月，汪志谦被释放。

二零零四年三月，汪志谦又被警察骗走，威胁说：“你不是要调查陆诚林的死因吗？”然后把汪志谦绑架到伊春洗脑班，强制“转化”放弃信仰。汪志谦被非法拘禁了七十天，之后，又被转到哈尔滨戒毒所洗脑班，继续迫害六十天，才被放回家。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半夜两点，公安局“六一零”警察肖靖宇、公安局副局长董德林等四人跳墙进入汪志谦家，拳打脚踢绑架了汪志谦。在看守所期间，汪志谦遭受种种酷刑，被打昏死过去一次。之后他又被非法劳教三年，被非法关押在绥化劳教所。

二零零六年三月，汪志谦在省劳教局来检查的时候，两次向检查人员反映绥化劳教所警察打人一事，无人管。随后，汪志谦遭警察刁雪松报复性毒打。汪志谦之后向狱政所长孟岩反映情况，孟说：谁看见打你了？随后，汪志谦被送到严管大队迫害。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早晨，六十五岁的汪志谦去法轮功学员聂淑梅、国庆安家时，被闯入的警察绑架。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晚，金山屯刑警队长张伟、王志成等警察把汪志谦的头蒙上，拉到刑警队一小屋，刑讯逼供，用手铐将汪志谦反铐在背后，拳打脚踢，直到把汪志谦打得快出现生命危险，才停止。汪志谦从被绑架到关看守所前，一直被禁锢在铁椅子上，臀部开始长疥疮，最后传染到全身，简直是生死挣扎。

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金山屯区法院对五位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汪志谦、聂淑梅、国庆安分别被非法判刑十二年、十年、七年。汪志谦被劫持到佳木斯监狱迫害。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历经十二年的冤狱，七十七岁的汪志谦回到家中。

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颠倒是非善恶，剥夺宪法赋予公民的信仰和言论自由的权力，各级司法机关明目张胆地对法轮功学员不讲法律，检察院、法院捏造罪证、罪名构陷，迫害法轮功学员，给他们的家庭造成了重大伤害。

法轮功也叫法轮大法，是上乘的佛家修炼大法，于一九九二年由李洪志师父传出，他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原则指导人修炼，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可以使修炼人在极短的时间内达到身心净化，道德回升。

修炼法轮大法福益家庭、社会，不仅是合法的，而且应该受到表彰。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讲清真相，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社会良知，也是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的。在未来法制昌明之时，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都将面临未来正义法庭的审判和终身的追责。◇